证券代码:000506 证券简称:中润投资 公告编号:2010-029

山东中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可上市流通数量为13,195,637股,占总股本比例1.704%。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可上市流通日为2010年10月19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基本内容

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转增数量为50,509,725股,即每10股获转增3.5股。相当于非流通股股东每10股送出1.6865股,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送1.2248股。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2、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通过情况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经于2008年5月21日现场召开的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期:2008年12月29日

二、限售股份持有人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有关承诺的履行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承诺及追加承诺内容	承诺及追加承诺的履行情况
1	惠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十。 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十二个月内,在公司原有债务得到妥善解决的情况下,惠邦投资及其实际控制人将通过公司定向增发或其他方式将其拥有的房地产业务及资产或其他业务及资产注入公司,以彻底改变公司原来的困难局面。 在禁售期满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所持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的最低减持价格不低于4元/股。若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卖出资金将授权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划入公司账户所有。	履行承诺
2	上海和靖实业有限公司	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十。	履行承诺
3	其他限售股份持有人	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履行承诺

三、 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期:2010年10月19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的总数为13,195,637股,占总股本比例1.704%。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股)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无限售股份总数的比例(%)	本次可上市流通股数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冻结的股份数
1	上海和靖实业有限公司	8,000,000	7,980,573	1.510%	3.248%	1.031%	0
2	汤哲东	2,160,000	2,160,000	0.409%	0.879%	0.279%	0
3	中国华轻实业有限公司	771,264	771,264	0.146%	0.314%	0.100%	0
4	汤煜彦	540,000	540,000	0.102%	0.220%	0.070%	0
5	上海普劳工贸有限公司	400,000	400,000	0.076%	0.163%	0.052%	0
6	上海云开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0.038%	0.081%	0.026%	0
7	温州市国鼎鞋业有限公司	160,000	160,000	0.030%	0.065%	0.021%	0
8	是燕萍	153,000	153,000	0.029%	0.062%	0.020%	0
9	上海青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0.028%	0.061%	0.019%	0
10	林向阳	147,000	147,000	0.028%	0.060%	0.019%	0
11	上海明羿工贸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0.019%	0.041%	0.013%	0
12	上海恒旺贸易有限公司	80,000	80,000	0.015%	0.033%	0.010%	0
13	上海大锦室内装潢有限公司	60,000	60,000	0.011%	0.024%	0.008%	0
14	上海恩港物资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0.009%	0.020%	0.006%	0
15	上海新涛工贸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0.009%	0.020%	0.006%	0
16	上海纪元会务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0.009%	0.020%	0.006%	0
17	南安市永新水暖设备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0.009%	0.020%	0.006%	0
18	上海龙培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50,000	0.009%	0.020%	0.006%	0
19	海南富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800	23,800	0.005%	0.010%	0.003%	0
20	上海大东洋实业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0.004%	0.008%	0.003%	0

四、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28,503,006	68.27	-13,195,637	515,307,369	66.5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一般法人持股	525,353,006	67.86	-10,195,637	515,157,369	66.54
4、境内自然人持股	3,150,000	0.41	-3,000,000	150,000	0.02
5、境外法人持股					
6、境外自然人持股					
7、内部职工股					
8、高管股份					
9、机构投资者配售股份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528,503,006	68.27	-13,195,637	515,307,369	66.56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45,678,462	31.73	13,195,637	258,874,099	33.44
1、人民币普通股	245,678,462	31.73	13,195,637	258,874,099	33.4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245,678,462	31.73	13,195,637	258,874,099	33.44
三、股份总数	774,181,468	100		774,181,468	100

五、股东持股变化情况及历次限售情况

1、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变化情况: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人名称	股改实施日持有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已解限股份情况		本次解限前未解限股份情况		股份数量变化沿革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上海和靖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00	5.006%	7,000,000	0.904%	8,000,000	1.033%	注1
2	汤哲东	2,160,000	0.721%	0	0	2,160,000	0.279%	
3	中国华轻实业有限公司	771,264	0.257%	0	0	771,264	0.100%	
4	汤煜彦	540,000	0.180%	0	0	540,000	0.070%	
5	上海普劳工贸有限公司	400,000	0.134%	0	0	400,000	0.052%	
6	上海云开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	0.067%	0	0	200,000	0.026%	
7	温州市国鼎鞋业有限公司	160,000	0.053%	0	0	160,000	0.021%	
8	是燕萍	153,000	0.051%	0	0	153,000	0.020%	注2
9	上海青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	0.050%	0	0	150,000	0.019%	
10	林向阳	147,000	0.049%	0	0	147,000	0.019%	注2
11	上海明羿工贸有限公司	100,000	0.033%	0	0	100,000	0.013%	
12	上海恒旺贸易有限公司	80,000	0.027%	0	0	80,000	0.010%	
13	上海大锦室内装潢有限公司	60,000	0.020%	0	0	60,000	0.008%	
14	上海恩港物资有限公司	50,000	0.017%	0	0	50,000	0.006%	
15	上海新涛工贸有限公司	50,000	0.017%	0	0	50,000	0.006%	
16	上海纪元会务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0.017%	0	0	50,000	0.006%	
17	南安市永新水暖设备有限公司	50,000	0.017%	0	0	50,000	0.006%	
18	上海龙培建筑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0.017%	0	0	50,000	0.006%	
19	海南富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3,800	0.008%	0	0	23,800	0.003%	
20	上海大东洋实业有限公司	20,000	0.007%	0	0	20,000	0.003%	
合计		20,215,064	6.747%	7,000,000	0.904%	13,215,064	1.707%	

注1.上海和靖实业有限公司于股改实施日持有本公司1500万股份,2010年7月14日,解除限售700万股份,800万股被质押股份未解除限售。截止目前,800万股被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

注2. 公司原股东上海天时利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因注销登记,将所持有我公司的300,000股份分别过户给了是燕萍153,000股、林向阳147,000股。2009年6月30日,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股份过户办理完毕。

本次解除限售股东自公司股改实施后至今持股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发生变化,主要原因为在此期间公司发生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公司股本发生变化所致:

(1)股改实施首日(2008年12月29日)股本结构情况

股权分置改革前			股权分置改革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04,788,243	42.07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04,788,243	34.97
二、流通股(A股)	144,313,500	57.93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A股)	194,823,225	65.03
三、股份总数	249,101,743	100	三、股份总数	299,611,468	100

(2)2008年,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08]1385号文核准,公司向原第一大股东惠邦投资及关联方非公开发行47,457万股,并以此购买了惠邦投资及其关联方房地产类业务资产。本次发行和重组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为:

类 别	股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79,358,243	74.83%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94,823,225	25.17%
总股本	774,181,468	100%

2、股票恢复上市

2007年5月21日,由于公司连续三年亏损,公司股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暂停上市。2009年6月5日,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恢复上市交易。因此,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获得流通权以2009年6月5日为起点。

六、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解除限售情况:

序号	刊登《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的日期	该次解限涉及的股东数量	该次解限的股份总数量(股)	该次解限股份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
1	2010.07.09	57	50,855,237	6.569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八、控股股东对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意图及减持计划

不适用。

九、其他事项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 是 √ 否;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 是 √ 否;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是否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是 √否;

4、解除股份限售的持股1%以上的股东已提交知悉并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和本所有关业务规则的承诺文件

√是 □不适用;

十、备查文件

1、解除股份限售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山东中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钢圈 公告编号:2010-034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5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10月15日上午10:00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嘉民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公司开拓业务的需要,公司拟以30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100%,在河北省唐山市设立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的名称为准)。

拟设立的该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加工制造各种车轮,橡塑制品,钢化玻璃,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汽车零部件销售及研发(最终以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

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的相关情况详见公司刊登于2010年10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投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唐山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河北省唐山市投资建设新厂区,总投资金额为70,000.00万元人民币,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投资金额40,198.00万元,建设期为2010年10月至2011年12月;二期投资金额为29,802.00万元,建设期为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

该项目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刊登于2010年10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投资公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议案还需提交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的议案》;

为了公司又好又快发展和抢占市场份额的需要,公司决定用14,866.38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其中4,866.38万元系"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采购的一条美国Hess公司生产的美国轿车轮辋生产线。该项目投资金额为人民币40,198.00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

该项目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刊登于2010年10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投资公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议案还需提交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总投资金额的议案》;

根据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以及对客户和市场的综合性分析,公司决定将"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中采购的一条美国Hess公司生产的轿车轮辋生产线调整到在河北省唐山市建设的一期项目"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中去,并将"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的总投资额由原先的30,618.00万元下调到25,751.62万元。

该议案的详细情况请见公司刊登于2010年10月1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减少"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总投资金额的公告》。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议案还需提交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拟定于2010年11月3日召开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见2010年10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钢圈 公告编号:2010-035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于2010年10月5日以传真、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0年10月15日上午8:3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中国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由召集人吕守民先生主持。

本次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唐山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河北省唐山市投资建设新厂区,总投资金额为70,000.00万元人民币,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投资金额40,198.00万元,建设期为2010年10月至2011年12月;二期投资金额为29,802.00万元,建设期为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

该议案还需提交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的议案》;

为了公司又好又快发展和抢占市场份额的需要,公司决定用14,866.38万元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其中4,866.38万元系"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采购的一条美国Hess公司生产的美国轿车轮辋生产线。该项目投资金额为人民币40,198.00万元,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

该议案还需提交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总投资金额的议案》;

根据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以及对客户和市场的综合性分析,公司决定将"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中采购的一条美国Hess公司生产的轿车轮辋生产线调整到在河北省唐山市建设的一期项目"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中去,并将"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的总投资额由原先的30,618.00万元下调到25,751.62万元。

该议案还需提交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0年10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钢圈 公告编号:2010-036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0年10月15日上午10:00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在唐山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和《关于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的议案》,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出于进一步开拓市场和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河北省唐山市投资建设新厂区,项目总投资金额为70,000.00万元人民币,分两期实施,一期投资额为40,198.00万元,其中10,000万元为超募资金,另有从"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里调整到唐山一期项目"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的价值4,866.38万元的一条美国Hess公司生产的轿车轮辋生产线。一期项目建设期自2010年10月至2011年12月;二期投资额为29,802.00万元,建设期初定为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一期项目的建设规模为年产500万件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销售收入104,500.00万元,利税15,739.65万元。公司将在履行完审议程序后与玉田县人民政府签署投资协议,具体投资细节以届时签署协议公告内容为准。

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的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公司性质为全资子公司,任命张启波先生为该全资子公司的执行董事,并担任其法定代表人,并以该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唐山项目总占地面积为384.12亩,其中一期占地253.14亩;二期占地130.98亩,为公司预留。

公司于2010年10月1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在唐山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和《关于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的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一期项目)

1)项目名称: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

2)实施主体: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

(1)公司名称: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的名称为准)

(2)法定代表人:张启波

(3)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唐山市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经营范围:加工制造各种车轮,橡塑制品,钢化玻璃,并销售公司上述所列自产产品,汽车零部件销售及研发(最终以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

3)项目地点:河北玉田工业园区后湖工业区

4)投资总额:人民币40,198.00万元

5)建设内容:本项目生产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产品。建设内容主要为土建工程和生产设备购置两部分。

(1)土建工程

本项目土建工程主要为钢结构生产车间、办公及生产辅助设施及相关道路硬化和绿化工程的建设,规划建设总建筑面积96199平方米,其中钢结构生产车间68824平方米、污水处理车间1680平方米,办公及生产辅助设施建筑面积25695平方米。

(2)设备购置

本项目新上设备共计372台(套),设备总投资为18,129.58万元,设备来源分为进口与国产。其中,进口美国轿车轮辋生产线1套,投资712.5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4,866.38万元);国产设备共计371台(套),投资13,263.2万元。(注: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为1美元=6.83元人民币)

6)资金来源:使用剩余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公司自筹(包括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

7)投资规模:年产500万件钢制车轮

8)建设周期:2010年10月至2011年12月底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1、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若该项目实施达产后将会形成年产500万件钢制车轮的生产能力,可以很好地满足华北和东北地区的客户需要,减少物流运输成本,同时也可以为客户降低成本,增加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2、存在的风险

1)项目实施风险

本项目经过反复论证和审慎地可行性研究分析,项目如果能够顺利实施,将大大增加本公司的产能和提高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扩大产品的市场份额,给本公司带来全新的发展机遇。由于投资总额较大,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会受工程进度与管理、设备供应合同执行情况、员工培训、自然气候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使项目建设顺利开展存在一定风险。

2)产能扩张对公司管理、销售等方面带来的风险

本项目达产后,公司生产规模大幅增加,公司需要大力维持和开发客户,公司产能扩张对公司的人员素质、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可能面临管理和市场开发及销售的风险。

3)效益实现风险

本项目的具体效益的实现将视市场和销售情况而定。

特此公告。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钢圈 公告编号:2010-037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少"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总投资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原超额募集资金项目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63号文核准,兴民钢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26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14.50元,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762,7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6,244,700元,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706,455,300元,超额募集资金446,388,700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经山东汇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2010汇所验字第6-00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其中30,618.00万元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截止到2010年9月30日,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17,238.37万元,剩余募集资金金额为13,379.63万元。

根据公司长期战略发展规划的需要,以及对客户和市场的综合性分析,公司决定将"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中采购的一条美国Hess公司生产的轿车轮辋生产线调整到在河北省唐山市建设的一期项目"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中去,并将"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的总投资额由原先的30,618.00万元下调到25751.62万元。该条轿车轮辋生产线总价值为712.5万美元,折合人民币为4866.38万元(注: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为1美元=6.83元人民币),公司于2010年1月17日与美国Hess公司签订了设备采购合同,截止目前已付设备费用为320.625万美元。

由于专用设备制作周期较长,随着行业制造技术的不断提升,设备的整体性能比可研论证时有了很大的技术更新,自动化程度有所提高,进而带动劳动生产率大幅度提高,所以此次设备调整后项目的产能不会发生变化。调整该条生产线后剩下的一条国外生产线和两条国内生产线完全能够满足年产400万件轿车钢制车轮的生产能力,另外此次设备的调整有助于提升"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生产的产品档次,有利于开拓华北和东北市场及满足周边地区高端客户的需求,优化了资源配置,符合公司长期发展的需要。

公司在2010年10月1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以9人同意,0人反对,0人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总投资金额的议案》。

二、拟投入新项目的介绍

出于进一步开拓市场和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在河北省唐山市投资建设新厂区,项目总投资金额为70,000.00万元人民币,分两期实施,一期投资额为40,198.00万元,其中10,000万元为超募资金,另有从"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里调整到唐山一期项目"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使用超募资金购买的价值4,866.38万元的一条美国Hess公司生产的轿车轮辋生产线。一期项目建设期自2010年10月至2011年12月;二期投资额为29,802.00万元,建设期初定为2011年12月至2012年12月。一期项目的建设规模为年产500万件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达产后将实现年销售收入104,500.00万元,利税15,739.65万元。该项目以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

该项目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的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此次减少"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总投资金额的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四、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说明

《关于减少"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总投资金额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超募资金使用事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18日

证券代码:002355 证券简称:兴民钢圈 公告编号:2010-038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0年10月15日召开,会议决议于2010年11月3日(星期三)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10年11月3日(星期三)上午9时

2、会议地点: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5、会议期限:半天

6、股权登记日:2010年10月27日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一:《关于在唐山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减少"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总投资金额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业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内容详见2010年10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0年10月2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0年10月28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0年10月28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刘兴博

联系电话:0535-8882355

传真电话:0535-8886708

地址:山东省龙口市龙口经济开发区

邮编:265716

2、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附:授权委托样本

特此公告。

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年10月1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致: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记名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同意"、"反对"、"弃权"都不打"√"视为弃权,"同意"、"反对"、"弃权"同时在两个选择中打"√"视为废票处理)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在唐山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			
2	关于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唐山兴民钢圈有限公司高强度轻型钢制车轮项目"的议案			
3	关于减少"山东兴民钢圈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0万件轿车车轮生产项目"总投资金额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授权委托书以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公章。)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发华福证券")签署的《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新增"广发华福证券为旗下基金的代销机构。

自2010年10月18日起,广发华福证券在其所属营业网点办理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1)、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永利债券A基金代码:420002、天弘永利债券B基金代码:420102)、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3)、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5)、天弘深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4205)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022-83310988,400-710-9999

网站:www.thfund.com.cn

2、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0591-96326

网站:www.gfhfzq.com.cn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十月十八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在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发华福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0年10月18日起,旗下基金在广发华福证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投资者范围

通过广发华福证券柜台办理基金定投业务且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1)、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420002,基金代码B类:420102)、天弘永定价值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3)、天弘周期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420005)、天弘深证成份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4205)。

三、基金定投业务申购费率

投资者通过广发华福证券柜台等现场委托方式办理基金定投业务的,其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同于原申购费率。各基金原申购费率详见相关基金法律文件。

四、最低申购金额

投资者应与广发华福证券就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最低每次不少于人民币100元(含)。若最低申购金额进行调整,详见广发华福证券的基金定投业务规则。

五、业务咨询方式

1、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022-83310988,400-710-9999

公司网址:www.thfund.com.cn

2、广发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0591-96326

公司网